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

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 修訂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和記黃埔有限公司」納入其現有的名稱「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中，使本公司之名稱成為「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此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須待 (i)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獲股東批准；及 (ii) 獲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簽發「公司更改名稱證書」方可作實。

載有包括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之詳情之通函，將於2014年4月8日聯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發送予股東。

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和記黃埔有限公司」納入其現有的名稱「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中，使本公司之名稱成為「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之原因

本公司於1977年以英文名稱「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註冊成立。儘管本公司註冊成立時未有中文名稱，惟其於香港及其他華語國家與社區以「和記黃埔有限公司」之名為人所熟悉。多年來，本公司一直以其中英文名稱經營，並廣泛以其中英文名稱提述。董事會因此認為，將其中文名稱「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正式納入本公司之名稱中，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股東（「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故此，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正式採納「和記黃埔有限公司」為其中文名稱，使本公司日後之名稱因此將為「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之條件

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方可作實：

- (i) 於即將在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
- (ii) 獲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簽發「公司更改名稱證書」。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將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證書」之日期起生效。

一項特別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以納入本公司中文名稱「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現有公司名稱「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之有關細則中（須待上述條件達成方可作實）。

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之影響

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份證書，於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生效後，將繼續為本公司股份擁有權之證明，並可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送遞用途。故此，不會作出將本公司現有股份證書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份證書之任何安排。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一經生效，新股份證書將開始以本公司新名稱發出，供其後之股份買賣之用。

本公司之股份英文名稱「Hutchison」及中文名稱「和記黃埔」將維持不變。

一般資料

載有包括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之詳情之通函，將於2014年4月8日聯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發送予股東。

本公司將就建議正式採納中文名稱之特別決議結果及生效日期，於適當時另行發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2014年4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嘉誠先生 (主席)
李澤鉅先生 (副主席)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黎啟明先生
甘慶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
顧浩格先生
李慧敏女士
毛嘉達先生
(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替任董事)
盛永能先生
黃頌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業廣先生
麥理思先生